

“135”“120”这两组数字，大约 80 后以后的“后”，是不知道它们曾经是照相机的一个代称：“135”型和“120”型胶片照相机，这是早期民用相机中最常见的两种型号，典型的品牌有上海牌、海鸥牌、珠江牌等等。这两种相机的最大区别是胶片的尺寸不同，前者是 3.6×2.4 厘米，后者是 6×6 厘米。

我们家曾有台带皮套的上海牌 201 相机，它曾经为几家的老老小小，造出了很多珍贵的黑白照片。我每每看见老相机，都会生出强烈的怀旧之情。当时，照相机可谓是一种奢侈品，“玩”得起的人家不多，每当有楼上楼下的邻居前来借用时，父亲的应允是爽快的，心疼是滞后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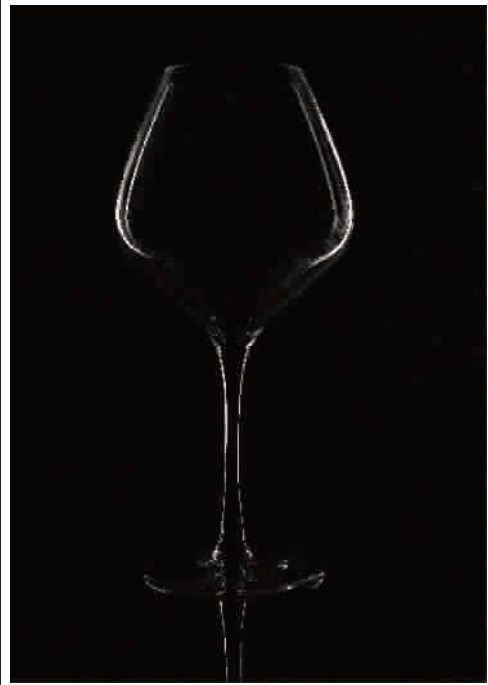
那时候，只要是用 135、120 拍的照片都叫“风景照”。我的大伯是个摄影爱好者，有一年的劳动节，大伯用他的“海鸥”双反相机，给我们 5 个堂兄妹拍了好多张风景照，有一张是在天山路的眺伞塔里拍的，相片里，5 个堂兄妹按个子大小一字排开，最小的堂姐，手里还抱了个“洋娃娃”，最高个儿的堂兄，十来年前就走了，堂姐和堂弟也失联了许久。我的外婆也留下过几张风景照，印象最深的那张，是她很有“夫人”范儿地坐在一把竹椅上。我自己最牛气的那几张风景照，应该是在新西兰 15000 英尺的半空中，由眺伞教练用头盔式照相机帮我抢拍的。

中学毕业后的一段时间里，我趁着还没各奔东西，同学们你一拨、我一伙

七夕会

拍什么?怎么拍?很多摄影玩家,包括我在内,都会困惑类似的问题。事实上,善于观察善于发现和尝试,拍摄的主题还是非常多的,我是偏爱拍摄静物的,所有的东西本身都蕴含着各自的美,只有懂得去欣赏,寻找它独有的角度和视角,再结合一些摄影技巧,那么就能成就一幅作品。

让我们回到这幅作品本身,在静物中,玻璃是最能诠释光影艺术但也是相对比较难驾驭的一种题材。



相机的故事

徐麟

镜头的放大机和带红色灯泡的暗箱，是自己动手做的;相纸、定影粉、显影粉是从上海带来的，暗房是挂上黑红双色窗帘凑合的。还别说，这些乌合之众弄出来的照片，品质还不低，特别是那几张在青岛、岳阳拍的风景照，放大以后，还真有点艺术像片的味道呢。

我是不太相信人脑电脑、U 盘 V 盘什么的，所以就一直坚持把相机、手机里的照片变成纸头夹进相册，一直坚持把拍摄日期什么的写下来，特别是集体照，正面的每个人姓

最是那一低头的娇柔

赵妃蓉

烂漫的春光里群芳争艳,但我最爱的还是海棠。按明代《群芳谱》的记载,海棠被分为四品——贴梗海棠、木瓜海棠、西府海棠和垂丝海棠。贴梗海棠顾名思义花儿是紧紧贴合着树梗的,一簇簇的,团聚在一起,不论从花色还是形状都给人感觉愣愣的,缺少草木的灵秀之气。当中两种海棠我没有见过,垂丝海棠以前则大多生长于山坡丛林和山溪边。

和其他花朵三三两两两次第开放不同的是,每年春天垂丝海棠总是似乎在一夜间一树树地绽放,那么热烈地扑入你的眼帘,让你喜不自胜。从整体看开放得那么浓烈,但从细部看又特别耐人寻味。垂

玻璃杯

刘勇

本作品的主体是一个普通的红酒杯,但它拥有着诱人的曲线,我们要表现玻璃独有的质感,同时勾画出杯子特有的轮廓,也就是我们常说的勾白边。

轮廓线,可以通过左右的灯光进行勾画,轮廓线的宽窄可以根据主体表达要求依靠灯的位置远近来控制,通过对灯光强度来控制白边表现的程度,直到出现两边清晰的轮廓线,这便是我想要表现的韵味。

鉴于玻璃材质的特殊性,我们需要通过黑色丝绒的背景布的吸光原理来减少环境光的干扰,以增加杯子轮廓质感。背景要足够大,避免拍摄主体上产生多余的影子。相机本身的影子反光也是需要解决的问题,运用白加黑原理让杯子主体黑色部分黑透就不会产生反光啦。拍摄的时候要多加尝试,必要的时候可以配合挡光板,直到获得满意的作品。

玻璃杯是个有趣的主题,感兴趣的朋友可以尝试在杯子上加入有颜色的液体,以营造多变而有趣的画面。

夜光杯

啥叫啥,背面都会记着。我还坚持每年让女儿去照相馆拍一张“大头”照,如果她自己也能让这事持之以恒的话,那么,从婴儿开始的十多张甚至更多的标准像围坐在一起,那该有多好玩啊!我的照相簿里也有一页全都是十几二十来岁时的标准头像,这些年,陆续留存的证件照片倒是挺多的,不过还没心思对它们吹响集结号。

我的书橱里,有着大大小小的三十几本相册。黑白彩色、大陆境外、总角耳顺的三千多张照片,是我和这个世界亲密互动的原版写真,也是我在这个球体上来来去去的深潜脚印。相片内外、单独合影,背后总会有些故事,看到照片,便会想起……

丝海棠一般不过两三尺高,花枝招展,姿态优美,花儿沿着枝头在不同的空间逶迤盛放,它的枝头花团锦簇,但并不是愣愣地贴梗而聚,有的是两三朵一小丛有的是五六朵一小丛,也有的是安安静静的一小朵横斜在树干上,仿佛佛是散落在凡间的精灵,在树叶的映衬下自成一格。

大多数的花丛在枝头纷繁却不芜杂,每个枝头的细部又可观可品,充满了灵动之气。从花梗到花朵,可以清晰地看到深玫红到玫红到粉色再到白色的渐变,它们附着在轻盈的花瓣上,不是简单的色彩过渡,而是层层晕染,尤其在日光的辉映下,色彩又有了不同的光泽感和通透感,嫩黄色的花蕊就像是点睛之笔,使得整朵花饱满而生动,即便只是一朵,都能让人驻足良久、不忍离去,何况是满树的花儿。

垂丝海棠的色彩单朵看是渐变而温润的,聚在一起依然是娇而不艳,没有媚俗的脂粉气。给垂丝海棠带来活

泼泼的生机的自然是它那细长的花梗,当微风吹过,花枝颤动,像美人在浅笑盈盈,又像一群少女在低声细语。虽然古人在诗中并没有点明对应的是哪一种海棠,但被视为“佳人照碧池”的尤物我相信应该是垂丝海棠,想来以前垂

丝海棠有不少生长于山溪边也算作是大自然对它的欣赏吧,以溪水为镜,给了人间多一重的盛

景。唐玄宗也曾将杨贵妃比作会说话的垂丝海棠,皆因此花当得起柔情似水、楚楚动人这些美好的语词吧。

阳光下,垂丝海棠的繁茂似与朝日争辉,而到了晚上依然有爱花的大诗人苏轼“只恐夜深花睡去,故烧高烛照红妆”,虽然诗词赏析中将之解读为海棠就是诗人本人,因为遭贬滴而将得不到月光照射的海棠暗喻在政治上不得志的自己,但我宁愿撇开这些生发出去的联想,就把眼前的这一树海棠想象成

邓丽君的歌声为什么在中国大陆改革开放之后大受百姓欢迎?我想,这是特定时代造成的。因为大家听“文革时期”的那种高亢激昂的歌声久了,之后忽然接触到如此温柔、细腻、抒情的歌曲,当然有一种久旱逢甘霖的感觉。

1975 年谢晋导演了一部关于赤脚医生的电影《春苗》,电影插曲是由陆青霜(她另一首代表作是《渔家姑娘在海边》)演唱的,调门非常高,时代的烙印很明显,尽管旋律还是优美的。也就在同一年,另一位大导演崔嵬也紧跟形势,执导了电影《红雨》。崔嵬能演能导,了不起。他主演《红旗谱》里的朱老忠,获得首届百花奖最佳男主角。他导演的《青春之歌》和《小兵张嘎》,更是为人称道。

当时动用两位顶级导演拍摄赤脚医生题材电影,可见重视程度。《红雨》的主角是一位男赤脚医生,故有“女春苗,男红雨”之称。《红雨》的插曲也毫不示弱,由大名鼎鼎的郭兰英演唱,1975 年,郭兰英已经 46 岁了,我完全没有想到以抒情婉约著称的郭兰英在演唱这首插曲《赤脚医生向阳花》时,音调之高令

养老牵涉千家万户,引起各方关注,但老人的需求因人而异,不仅是钱或造屋能解决,也许,搞些调查,在了解的基础上采取措施,才有针对性。比如相伴几十年的另一半先行离去,留下的,如果是空巢老人,他们的日子如何过?我身边就有一些个例,看了令人心痛。

老友大强的夫人重病十年,他戏称的“贴面舞”(抱她如厕)、“伦巴舞”(扶她学步),随着夫人西归戛然而止。以前苦不堪言的陪伴,在回忆中变成温馨的画面,他不习惯了。定居加拿大的儿子,一再劝他去,去了,更不适应,坚决返沪。他不知如何过下去,天天打麻将打发时间,十赌九输,弄得吃饭都成问题。劝他,他说,这是用钱买人气!

学长阿敏在丈夫走后大病一场。生活还得继续,她努力调适自己。不料 3 个月后果孙女上小学了,儿子全家搬回老房子(学区房),剩她一人住两套房。屋里整天寂寂无声,她弹琴、唱歌,把几只电视机开得震天响……邻居不堪其扰告到物业,物业劝她搬儿子家去。她长叹一声,他们忙工作忙孩子忙家务,接个电话都只三句话,老娘,你没事吧,我挂,挂了。我哪敢去添乱!骨折,自己打 120,开刀,自己签字……说她太顾儿子,她说,儿子有自己的生活,分身乏术!

邻居老沈生性豁达,丧偶后,他舞照

跳,戏照唱,只是更深层静时难熬。住着三室二厅,说话有回声,走路窗震响,夜夜睡不着。他想找个老伴。没多久,他的舞搭子成了女友,谈婚论嫁时,家里大地震了。不仅儿子坚决不同意,孙女也哭喊着闹。怕房子被人占去?他写下生前赠予。仍不行,子孙同说一句话,老不正经,我们丢不起这个脸!他只得作罢。劝他,自己的事自作主,他说,丢掉亲情,日子也没法过!

岑姑的儿女挺孝顺,姑夫去世后,每周日两家人都来看望,吃的、穿的只嫌多。她却日渐消瘦,话也越来越少。她说,盼大家来热闹一天,我说的,他们不要听;指望小孩子说点趣事,他们说我不懂。坐下就每人玩手机、打电脑,个个忙得头都不抬。岑姑说,国家该立法律,看望长辈不准玩手机!劝她,知足吧。她说,人来了心没到。

有儿女,成空巢,不可思议却是事实,这个群体为数不少,社会、政府已有些措施在实施,但老人是情感缺失,如何帮?难题求解,清官难断家务事,少有答案。依我所见,子欲养而亲犹在,是福气,却来日无多,要赶紧把父母当回事。积谷防饥,养儿防老,是铁理,却已过时,还是赶紧把自己当作宝!至于手机,无解。来坐坐也不错,宽容点吧!

苏轼笔下那泛着袅袅崇光、香雾空蒙的花树,在这春风沉醉的夜晚引人遐思。张爱玲曾在小说中提过人生有三恨,其中的第二恨便是海棠无香,但我细嗅辨识垂丝海棠分明是有着淡淡的花香的,而且它的香气和外形是很相衬的,淡雅且带着一丝水果的芬芳,如果真像植物书上说的海棠皆无香的话,也不会有“香雾空蒙月转廊”的诗句了,这种氤氲在雾气中的花香之气和我闻到的花香也是吻合的呢,唯其淡雅,芬芳才会漂浮于空气中,希望植物学家能为我们解此疑惑。

在微风吹拂中,垂丝海棠的花瓣如雨般纷纷落下,千回百转,和入春泥,化作树的精华,来年再绽放。它没有牡丹那种艳压群芳的张扬气势,却处向人们传递着细碎而温暖的美好,让我们在似锦的繁华前几乎舍不得睁开眼睛,似乎真切地看到了会让时光偷走一丝它的芳华!

时代之音

何华

人吃惊,尽管郭兰英唱得非常卖力非常铿锵,但仍不失潜存的抒情性,这是她骨子里的特质,很难完全抹掉,不过比起她当年的《我的祖国》《人说山西好风光》,风格有所改变。

不得不承认,人到中年的郭兰英嗓子还是非常好,粉碎四人都之后郭兰英和王昆曾经同台演出,郭兰英让王昆先挑演唱的曲目,我想她是有实力支撑的。

现在想想,1975 年的郭兰英和陆青霜,有点像现在的选秀节目,大家都在拼高音,凸显革命豪情,所以说,在这样的背景下,“文革”结束后邓丽君的歌声进来了,当然让人耳目一新,吃久了麻辣火锅,给你几碟清淡小菜,胃口自然觉得舒适。

那个时候,中国的流行歌曲也在慢慢改进和演变,回归抒情传统,像苏小明的《军港之夜》、单秀荣的《雁南飞》,还有李谷一的《乡恋》、《妹妹找哥泪花流》等等。当年苏小明出场,不唱五六首歌下不了台的,



跳,戏照唱,只是更深层静时难熬。住着三室二厅,说话有回声,走路窗震响,夜夜睡不着。他想找个老伴。没多久,他的舞搭子成了女友,谈婚论嫁时,家里大地震了。不仅儿子坚决不同意,孙女也哭喊着闹。怕房子被人占去?他写下生前赠予。仍不行,子孙同说一句话,老不正经,我们丢不起这个脸!他只得作罢。劝他,自己的事自作主,他说,丢掉亲情,日子也没法过!

岑姑的儿女挺孝顺,姑夫去世后,每周日两家人都来看望,吃的、穿的只嫌多。她却日渐消瘦,话也越来越少。她说,盼大家来热闹一天,我说的,他们不要听;指望小孩子说点趣事,他们说我不懂。坐下就每人玩手机、打电脑,个个忙得头都不抬。岑姑说,国家该立法律,看望长辈不准玩手机!劝她,知足吧。她说,人来了心没到。



白居易以知足保和、闲适自得为主要旨趣,意在享受生活舒适的同时也获得一种精神上的愉悦和满足。如《三适赠道友》诗云:“足适已忘履,身适已忘衣。况我又心适,兼忘是与非。三适今为一,怡怡复

自由为适

那秋生

熙熙。”在这种消极而又颇显无奈的生活态度中,白居易还是表达了一种强烈的意愿,就是对“自由”的向往。如《风雪巾中作》:“心为身君父,身为心臣子。不得身自由,皆为心所使。”《咏志》:“富贵亦有苦,苦在心危忧。贫贱亦有乐,乐在身自由。”在尽量远离官场险恶处境之中,他觉得能够获得一种身心快乐感,也即精神的自由。

观众的热情劲一点不输现在的粉丝。其实在 1949 年到 1966 年“文革”发生前的十七年间,中国还是出现了一大批非常优美的抒情歌曲,譬如前面提到

的郭兰英的《我的祖国》,还有电影《冰山上的来客》插曲《花儿为什么这样红》,《柳堡的故事》插曲《九九艳阳天》,以及《五朵金花》《阿诗玛》《刘三姐》《洪湖赤卫队》插曲,等等。我想特别提一下我个人偏爱的孟贵彬,他是真正意义上的抒情歌手,音色好,控制好,收放自如,很亲近也很悠远。孟贵彬演唱的《送别》,是“十七年”时期,抒情歌曲的最佳典范。可惜他留下来的歌曲不多,另一首招牌歌是《歌唱二郎山》。

艺术(包括歌曲),摆脱不了时代的约束,这是一种客观现象。当然,也有超越时代的作品或时代的漏网之鱼,不过,那似乎是一个话题了。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